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0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方：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以下简称“江西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产品名称、期限：

产品提供方	产品名称	存款时间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江西银行	定期存款	2021 年 9 月 15 日	10,000.00	3 个月
	定期存款	2021 年 10 月 22 日	10,000.00	3 个月
	定期存款	2021 年 10 月 26 日	10,000.00	3 个月
合计			30,000.00	-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现将近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的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本次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定期存款，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不涉及证券投资，未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控制相关风险。

（四）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产品提供方名称	江西银行	江西银行	江西银行
现金管理类型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存款时间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购买金额（万元）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年利率	3.10%	3.10%	3.10%
预计利息（万元）	77.5	77.5	77.5
存款期限	3 个月	3 个月	3 个月
收益类型	固定收益	固定收益	固定收益
结构化安排	无	无	无
是否为关联交易	否	否	否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公司近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30,000 万元在江西银行进行定期存款。具体如下：

（一）定期存款信息

1、定期存款 10,000 万元

（1）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

（2）年利率：3.10%

（3）期限：3 个月

（4）存款日：2021 年 9 月 15 日

（5）到期日：2021 年 12 月 15 日

2、定期存款 10,000 万元

（1）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

（2）年利率：3.10%

（3）期限：3 个月

（4）存款日：2021 年 10 月 22 日

（5）到期日：2022 年 1 月 22 日

3、定期存款 10,000 万元

（1）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

（2）年利率：3.10%

（3）期限：3 个月

（4）存款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

（5）到期日：2022 年 1 月 26 日

（二）现金管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用于在江西银行进行定期存款。

（三）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在江西银行进行定期存款，总金额为 30,000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公司财务部筛选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性高、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所发行的流动性较高、安全性较好的产品。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动向，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相关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严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方的情况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 H 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1916，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285,063.33	325,743.61
负债总额	54,774.51	75,41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288.81	250,32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4.82	7,590.33

注：2020 年度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涉及的资金总额为 3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1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约为 26.0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将通过利润表“财务费用”科目对利息进行核算。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进行定期存款，银行提供本金保证，但考虑到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可能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因素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10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19 日，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定期存款	91,000.00	91,000.00	965.24	—
2	银行定期存款	30,000.00	—	—	30,000.00
合计		121,000.00	91,000.00	965.24	3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6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40	
目前已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30,000.00	
尚未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70,000.00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				100,000.00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17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邹承慧合计质押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530,476,200 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93.16%，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的通知，获悉爱康实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的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爱康实业	是	2,000	4.75%	0.45%	否	否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兴铁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质押担保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爱康实业	420,937,400	9.39%	388,630,000	92.32%	8.67%	0	0	0	0
邹承慧	121,846,200	2.72%	116,846,200	95.90%	2.61%	116,846,200	100.00%	5,000,000	100.00%
爱康投资	26,640,006	0.59%	25,000,000	93.84%	0.56%	25,000,000	100.00%	1,640,006	100.00%
合计	569,423,606	12.70%	530,476,200	93.16%	11.83%	141,846,200	26.74%	6,640,006	17.05%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31,226 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54.8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97%，对应融资余额为 52,528.07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31,726 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55.7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08%，对应融资余额为 64,528.07 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3、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为法人

（1）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北侧 1 幢 203 室

主要办公地点：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北侧 1 幢 203 室

法定代表人：陈中林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金属模具的生产、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水净化设备、空气净化设备、LED 照明设备组装及相关技术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批发零售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能源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能源领域内的管理服务；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办公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企业财税咨询服务；法律咨询服务；珠宝首饰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情况：从事能源产品的贸易业务和实业投资业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 1-12 月	2021.9.30/2021 年 1-9 月
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119,542.68	92,007.21
负债总额	116,327.41	106,245.92
营业收入	8.97	38,980.47
净利润	-135,938.96	-15,66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67.29	-19,489.39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97.31%	115.48%
流动比率	49.42%	27.89%
速动比率	49.42%	27.89%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92%	0.07%

（2）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江阴市华士镇勤丰路 1005 号

主要办公地点：江阴市华士镇勤丰路 1005 号

法定代表人：邹承慧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情况：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 1-12 月	2021.9.30/2021 年 1-9 月
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14,053.54	14,002.18
负债总额	8,154.74	8,161.69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55.47	-5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	0.07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58.03%	58.29%
流动比率	4.16%	3.32%
速动比率	4.16%	3.32%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20%	0.27%

6、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为自然人

姓名	性别	住所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控制的核心企业或资产
邹承慧	男	江苏省江阴市	担任爱康科技董事长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爱康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最近一年爱康实业、爱康投资、邹承慧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综合考虑企业运营情况、银行授信情况、股东自身的资金实力等因素，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相关偿债风险。

8、本次股份质押是爱康实业为支付兴铁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持有张家港爱康新能源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价款提供的质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总体风险处于可控水平，其将对股价波动做好充分的应对准备，不会出现因股份质押风险引发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的风险。质押到期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会采取以自有资金偿还或重新质押等方式归还应付账款。本次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

9、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等事项均已履行了正常的审批程序并对外披露，除此之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117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济南泰汇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的持股 5%以上股东济南泰汇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汇顺”）持有公司股份 73,243,523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泰汇顺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4,648,704 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减资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股份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泰汇顺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济南泰汇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泰汇顺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3,243,523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

（三）所持股份来源

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与泰汇顺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73,243,523 股无限售 A 股股票（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协议转让给泰汇顺，该部分股份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完成过户登记。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具体安排

1、股份来源：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的公司股份

2、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3、减持数量及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4,648,704 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减资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股份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二）拟减持的具体原因：泰汇顺自身经营发展计划需要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泰汇顺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求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泰汇顺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泰汇顺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本次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泰汇顺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239 证券简称：浙江仙通 公告编号：2021-030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 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8:00，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金陵紫金山大酒店四楼金陵厅召开了 2021 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

2021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8:00，公司董秘顾青锋出席参加 2021 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分享，并就投资者提问予以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 1：公司三季度增速和毛利率环比有所下滑，主要是什么原因导致的？公司对未来四季度的业绩如何判断？

回复：该季度一般为行业的淡季，加之汽车行业受到缺芯的影响，主机厂的部分产能受限，综合导致公司三季度营业收入、增速和毛利率环比有所下降。在原材料大幅上涨和汽车缺芯的不利因素影响下，公司业绩却逆势上扬，在行业内表现非常优异。2021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3 亿元，同比增长 34.31%；实现归母净利润 1.06 亿元，同比增长 50.27%。其中，公司第三季度营收为 1.77 亿元，同比上涨 19.99%；第三季度净利润为 2332.95 万元，同比上涨 22.19%。

目前芯片短缺的问题有所解决，四季度汽车行业回暖状况比较明确，公司四季度的业绩同样会有所回暖。

问题 2：公司欧式导槽订单数量怎么样？目前公司欧式导槽的市占率如何？

回复：欧式导槽主要是欧美车型所习惯采用的汽车密封条，也是我们公司重要的拳头产品，性价比优势十分明显。目前欧式导槽占我们公司销售总量的 20%左右，主要订单集中在吉利、奇瑞、北汽、上汽通用五菱等国内头部自主品牌车企。随着欧式导槽应用的不断推广，与国内自主品牌车企的欧式导槽订单数量也在上升，预计明年欧式导槽的销量占比会有所增加，达到 25%-30%左右。欧式导槽是公司业绩的重要增长点，也是我们技术的亮点。去年我们在上汽大众拿到朗逸车型的密封条项目，这都将会给公司带来明显的业绩增量。

问题 3：汽车整车密封条产品进入的门槛如何？公司目前的竞争状况如何？

回复：跟其他零部件类似，汽车厂商对于汽车密封条的供应商的选择十分谨慎，他需要经过一系列的严格的考核，汽车整车厂商考核零部件厂商是通过多方面的，包括质量保证能力、企业规模、技术开发能力、现场 5s、采购管理、流程管理、质量改进能力、人力资源培训等要素进行综合考核，所以要想进入头部汽车厂的门槛十分高。大众是目前国内质量认证最为严格的整车厂商，我们有着非常明显的性价比竞争优势，作为国内汽车密封条行业的龙头，有着非常强劲的竞争力。

问题 4：仙通目前产品结构，主要客户有哪些？

回复：公司目前已与一汽大众、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通用五菱、东风日产、吉利、长安、一汽、上汽、广汽、奇瑞、北汽、江淮、伟巴斯特、日本滋荣等建立良好的协作关系，在行业内拥有最丰富的客户资源。

问题 5：公司目前有哪些产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公司目前合作的新能源汽车品牌有哪些？与传统汽车相比，新能源汽车橡胶产品的需求增加还是减少，对于公司短期的业绩影响如何？

回复：公司目前合作的新能源汽车厂商仍然以传统头部汽车厂商的新能源汽车项目为主，比如吉利、上汽通用五菱、上汽、长安、北汽。但同时也与国内优秀的造车新势力进行对接，将进行同步开发。部分新能源汽车开始采用无边框密封条，无边框密封条的开发和制造难度比较高，目前只有少数外资企业能够开发。目前公司和吉利同步开发的极氪 001 同样采用无边框密封条，目前已经开始批量销售，公司也是国内第一家能够提供无边框密封条的内资企业。现在也有更多的汽车厂商提出要开发以无边框密封条的需求，并与我们进行合作，预计未来无边框密封条会成为中高端新能源汽车的主流配置。这将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的布局带来积极的影响，抢占市场和技术的先机，将成为未来业绩的重要增量部分。

谢谢您的提问！

三、其他事项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公司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投资者关系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进行更深入地互动交流，由衷感谢各位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1-075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已于 2021 年 3 月 1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完成封卷，并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44 号）。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了《惠发食品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 [2002]15 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五号）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会后事项出具了承诺函及其他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承诺函》、《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承诺函》、《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承诺函》、《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承诺函》、《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补充尽职调查报告》、《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事项的专项说明》等文件。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41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收到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震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震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李震宇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之前，暂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郑志国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选聘新的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并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0418 证券简称：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2021-093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已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ST 柏龙 公告编号：2021-057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被划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作人员通过银行查询获悉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被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划扣，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前期，公司部分董事（陈伟雄、陈娜娜、黄莉菲、李义江、贝继伟）违反规定程序将公司 4.7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为他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本公告日，由于被担保方偿贷能力不足，海口联合农商银强行划扣公司银行理财产品 4.1 亿元，剩余 6000 万元目前被广州市天河人民法院冻结。具体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对象与上市公司关系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类型	起止时间		备注
1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隆腾发纺织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3,4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12/30	2020/12/30	已被划扣
2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宝盈利纺织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12/30	2020/12/30	已被划扣
3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宝盈利纺织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12/30	2020/12/30	已被划扣
4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隆腾发纺织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1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1/2	2021/1/2	已被划扣
5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宝盈利纺织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1,9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1/2	2021/1/2	已被划扣
6	聚利宝	柏堡龙	深圳市隆盈泰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8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8/31	2021/8/31	已被划扣
7	聚利宝	柏堡龙	深圳市丝杨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62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8/31	2021/8/31	已被划扣
8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辛格仕服饰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8/31	2021/8/31	已被划扣
9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龙源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9/21	2021/9/21	已被划扣
10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辛格仕服饰有限公司	供应商	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9/21	2021/9/21	已被划扣
11	聚利宝	柏堡龙	深圳市丝杨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9/23	2021/9/23	已被划扣
12	聚利宝	柏堡龙	深圳市隆盈泰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9/23	2021/9/23	已被划扣
13	聚利宝	柏堡龙	深圳市隆盈泰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8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9/23	2021/9/23	已被划扣
14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澳亚服饰有限公司	供应商	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9/27	2021/9/27	已被划扣
15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澳龙服装有限公司	供应商	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9/28	2021/9/28	被天河区人民法院冻结
16	聚利宝	柏堡龙	普宁市辛格仕服饰有限公司	供应商	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10/20	2021/10/20	已被划扣
合计					47,000.00	-	-	-	-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违规担保余额为 4.7 亿元，其中 4.1 亿元由于履行担保责任已被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划扣，剩余 6000 万元处于质押担保状态且被天河区人民法院冻结。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 1.2 亿元理财产品划扣案件（案号：（2021）琼 01 民初 108-109 号，并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开庭审理，未当庭宣判，择日宣判。

关于公司违规使用 4.7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为供应商借款提供质押担保事项解决方案如下：

（1）公司通过司法手段解除担保责任，并向银行追偿划扣资金。

（2）公司积极督促被担保方履行还款义务。

（3）该担保事项造成的公司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以自有资产进行弥补。

公司后续将根据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郑中设计 公告编号：2021-067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等相关规定，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按业务类型分类订单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2021 年第三季度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中标未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
设计	33,037.22	24,341.11	205,193.56
软装	4,439.88	2,233.92	26,488.61
工程	5,814.72		89,455.30
合计	43,291.82	26,575.03	321,137.47

二、重大合同情况

（1）项目名称：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健康养生示范基地（培训）一期精装修设计及施工（EPC）项目、珠海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综合配套（宿舍）

合同金额合计：人民币叁亿肆仟叁佰捌拾贰万叁仟捌佰叁拾柒元（?343,823,837）

工期安排：2019 年 04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0 日（施工合同约定的工期与实际施工情况有所差异，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对工期作出相应调整，目前工程进展顺利。）

工程进度：截止本简报披露之日，工程进度比例为 89.20%；

收入确认情况：截止本简报披露之日，公司累计确认的收入为 306,683,477.78 元；

结算情况：本项目采取按月分期收款方式结算，项目款项的回收需根据工程进度及完成工程量分阶段按比例执行。

收款情况：截止本简报披露之日，公司已经累计收到工程进度款 240,949,085.27 元。

截至本简报披露之日，本项目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正常，本项目采取按月分期收款方式结算。项目款项的回收需根据工程进度及完成工程量分阶段按比例执行，公司可能存在无法按时收回款项的风险，从而影响资金的利用效率和周转速度。

注：该项目新增二标段合同“珠海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综合配套（宿舍）”，合同金额 53,210,225.27 元。

（2）项目名称：深圳大空港片区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商业 04-02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肆亿伍仟壹佰贰拾万零贰佰柒拾陆元（?451,200,276.00）

工期安排：2020 年 05 月 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施工合同约定的工期与实际施工情况有所差异，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对工期作出相应调整，目前工程进展顺利。）

工程进度：截止本简报披露之日，工程进度比例为 75.31%；

收入确认情况：截止本简报披露之日，公司累计确认的收入为 339,812,694.58 元；

结算情况：本项目采取按月分期收款方式结算，项目款项的回收需根据工程进度及完成工程量分阶段按比例执行。

收款情况：截止本简报披露之日，公司已经累计收到工程进度款 265,059,916.84 元。

截至本简报披露之日，本项目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